

证券代码：600539

证券简称：狮头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17-014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召开了第三次会议。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、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文辉先生召集，与会监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太原狮头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7 年 4 月 29 日